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于真
電話：02-7736-7860
電子信箱：lucky2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152800942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A09000000E_1152800942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5年「全民國防教育南沙研習營」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防部115年1月22日國政文心字第115500103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參加對象為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實際從事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之國中、小學教師或積極推動全民國防教育人員，共計遴選21名(女性以6名為上限)。
- 三、本營隊每縣市推薦名額2名(正、備選各1)，請各縣市於3月25日(星期三)前將薦送參訓報名表、名冊及切結書函文報送教育部遴選，逾時不候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國防部

